

# 安徽省第三次畜禽遗传资源普查工作办公室简报

第四期

安徽省第三次畜禽遗传资源普查工作办公室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十日

---

## ★ 工作动态

全省畜禽遗传资源普查系统数据录入工作圆满完成  
省畜禽遗传资源普查工作办公室规范系统数据审核  
全省畜禽遗传资源普查系统审核工作座谈会在肥召开  
各畜禽遗传资源专业组提前部署测定工作

## ★ 经验交流

滁州市、芜湖市开展畜禽遗传资源普查工作督导

## 全省畜禽遗传资源普查系统数据录入工作圆满完成

截止 11 月 4 日，我省农业农村部门共计 5700 余名普查人员按照“两个全覆盖”原则，对全省 112 个县（区）、1581 个乡镇（街

道）、17861 个行政村（社区）已全部完成了入户登记、系统填报工作，初步普查出 26 个畜种、261 个品种，录入数据 11970 条，群体规模达到 2000 多万只（头）。

## 省畜禽遗传资源普查工作办公室规范系统数据审核

10 月 26 日，省第三次畜禽遗传资源普查工作办公室转发《第三次全国畜禽遗传资源普查数据审核与质量控制规范（试行）》，对规范数据审核、建立质量控制机制、相关材料整理及市级审核完成时间提出明确要求。10 月 28 日，下发《市级数据审核对接联系人的分工》，安排专人对接各市数据审核工作。

## 全省畜禽遗传资源普查系统审核工作座谈会在肥召开

11 月 5 日，省第三次畜禽遗传资源普查工作办公室在合肥召开畜禽遗传资源普查系统审核工作座谈会，各市普查系统数据审核负责人、各普查专业组负责人参加。会上，各专业组负责人通报了全省畜禽遗传资源面上普查进度、畜禽品种登记情况以及存在的问题；解读了《第三次全国畜禽遗传资源普查数据质量控

制工作方案》；与会人员对审核中发现的问题及解决办法进行了深入交流探讨。

会议强调，要规范数据审核，在面上确保做到“两个全覆盖”，对无畜禽遗传资源分布的，应提供有关证明材料，以备抽查核实；对有畜禽遗传资源分布的行政村，要做到品种齐全、鉴别准确、区域分布合理、数量和种公（母）畜数据符合逻辑、品种和类群名称规范。对我省已发布品种不丢失，新发现品种命名规范，上传图片需标准，特征描述要准确。

会议要求，各市应加强质量控制，落实压实属地管理责任，实行“谁普查、谁负责，谁审核、谁负责”，采取系统审核与现场抽查相结合，发现问题及时核实，及时沟通，确保 11 月 15 日前完成市级数据审核任务。

## **各畜禽遗传资源专业组提前部署测定工作**

截至 10 月底，牛、羊、猪、鸡、水禽等专业组陆续召开普查推进会，制定各品种普查实施方案，明确各品种鉴别内容、时间节点、生产性能测定要求及测定承担单位，启动生产性能测定和屠宰测定工作，提前准备明年开展畜禽品种现场核查和性能测定。

## 滁州市、芜湖市开展畜禽遗传资源普查工作督导

10月22日，滁州市、芜湖市农业农村局组织开展全市第三次畜禽遗传资源普查工作督导，督导内容包括普查工作方案制定、组织领导、经费落实、普查培训、工作部署、队伍建设、宣传发动、信息报送、进村入户和普查档案建立等工作开展情况，每县（区）随机抽查3-5个乡镇，重点核查档案建立、进村入户和数据上报，对疑似新发现的畜禽遗传资源逐一现场核查。

---

分送：第三次全国畜禽遗传资源普查工作办公室；安徽省农业种质资源普查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各市农业农村局；资源重点区域市政府；各有关单位。

---

安徽省第三次畜禽遗传资源普查工作办公室

2021年11月10日印发

编校：涂小璐

审核：占松鹤

共印30份